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磴口县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2025年度）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K150822202509160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磴口县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磴口县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2025年度）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4928.97万元，招标人为磴口县防沙治沙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本项目2025年度建设任务24500亩，其中退化草原修复20000亩，退化湿地修复4500亩，保护修复模式推广2项。（详见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9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磴口县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2025年度）退化草原修复施工第一标段；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磴口县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2025年度）乌兰布和沙漠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模式推广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磴口县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2025年度）退化草原修复施工第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磴口县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2025年度）（退化林草原修复）施工一至三标段 1.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且能够完成本项目招标内容的投标人；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1.2.承担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必须取得林业或林草高级工程师（含副高级）职称证书,且为本公司员工。（拟派项目负责人一经中标，合同工期内不得更换）。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未在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中任职，投标人须附承诺书，须提供2025年3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材料（如有其他情况不能提供社保证明的，须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退休人员需提供退休证和聘用合同或者相关证明材料；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证明）。 2.财务要求：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破产或其他关、停、并、转状态（投标人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信誉要求：（1）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2）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3）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4）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wenshu.court.gov.cn）进行行贿犯罪记录查询，显示近三年（2022年至今）内没有被依法认定的行贿犯罪记录。 4.其他要求：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②投标人在项目当地与农民工因经济产生纠纷的，尚未解决的，不允许参加投标。 5.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2】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磴口县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2025年度）乌兰布和沙漠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模式推广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磴口县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2025年度）乌兰布和沙漠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模式推广 1.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且能够完成本项目招标内容的投标人；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2.财务要求：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破产或其他关、停、并、转状态（投标人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信誉要求：（1）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2）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3）投标人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wenshu.court.gov.cn)进行行贿犯罪记录查询,显示近三年(2022年至今)内没有被依法认定的行贿犯罪记录。 4.其他要求: 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②投标人在项目当地与农民工因经济产生纠纷的,尚未解决的,不允许参加投标。 5.是否接受联合体: 否。 ;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10-21 00:00:00到2025-10-27 23:59:59。

获取方式: 1.领取时间、网站: 2025年10月21日至2025年10月27日,完成信息入库的潜在投标人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新系统)(投标人报名地址:<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不见面开标), 相关事宜详见操作手册, 技术支持电话: 0512-58188511), 逾期将无法下载。 2.潜在投标人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 应随时登陆《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及时查看招标人关于本招标项目的答疑、澄清或修改文件, 若未使用最新答疑、澄清或修改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上传, 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潜在投标人投标时需上传使用 CA 锁加密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未及时处理 CA 锁导致无法正常投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招标文件价格: 每套0.00元每标段。。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1-11 09:0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新系统)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详见操作手册), 投标人报名以及投标文件上传地址:<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11-11 09:00:00。

开标地点: 开标地点: 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 地址: <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 1.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nmg.gov.cn>; 2.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3.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 ;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磴口县防沙治沙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 磴口县防沙治沙局

地址: 巴彦淖尔市磴口县

联系人: 盛龙

电话: 13848783475

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九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巴彥淖爾市臨河區文博大厦A座808室

联系人：王小璐

电话：15044870901

邮件：nmgjhxmglyxgs@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